

2024 年度  
永春县桃城镇人民政府  
部门预算

# 目 录

<b>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b> .....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4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4
<b>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b> .....	11
一、收支预算总表.....	12
二、收入预算总表.....	13
三、支出预算总表.....	1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6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7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8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9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1
<b>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b> .....	22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3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5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5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6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7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2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b>	<b>34</b>

# 第一部分

##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永春县桃城镇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责是：桃城镇人民政府作为乡镇党政机构，具有党委和政府两种职能。党委领导政府工作，主要职责是政治思想和方针政策的领导，干部的选拔、考核和监督，经济和行政工作中重大问题的决策。乡镇政府作为基层国家行政机关，依法行使本行政区的行政职能。

### （一）党委工作职责：

1. 负责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委及本级党代会（党员大会）的决议。

2. 讨论决定本镇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须由镇行政机关或集体经济组织决定的问题由镇行政机关或集体经济组织依照法律和有关规定做出决定。

3. 领导镇权力机关、行政机关和群团组织，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各自章程充分行使职权。

4. 加强镇党委自身建设和以党组织为核心的村级组织建设。

5. 抓好党风廉政建设，落实好行政效能各项工作。

6.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养、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

7. 领导本镇的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和计划生育等工作。

### （二）政府工作职责：

1. 经济工作的着力点应放在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扶持

典型进行示范引导上，提高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水平。做好村（社区）发展规划，推动产业结构调整。加强村（社区）基础设施建设和村（社区）服务体系建设，落实强农惠农措施，着力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突出问题。尊重村（居）民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得干预企业的具体生产经营活动。

2. 加强社会管理，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依法抓好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统筹解决好人口问题；协助做好农村土地资源的保护、开发、利用工作；加强村（社区）法治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综合发挥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司法调解的作用，及时化解农村社会矛盾，妥善处理农村突发性、群体性事件，维护农村社会稳定，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

3. 强化公共服务，拓宽服务渠道，改进服务方式，通过“一站式”服务、办事代理制等多种形式，方便群众办事。做好下岗失业人员和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与再就业工作，加强就业的指导和扶持；扩大社会保障覆盖面，加快建设和完善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的社会保障体系；配合上级政府加大对教育的投入，提高政府公共教育服务水平，尤其是要提高义务教育的质量和普及程度；逐步把公共医疗服务对象扩大到所有的城乡居民，使人人享有基本医疗保健；加强对文化建设的财政支持；通过政府投资和组织民间资本参与建设的方式，加大基础设施的建设和供给，加强环境保护等。

4. 推进基层民主建设，依法指导和帮助非政府组织的健

康发展，指导村（居）民自治，推动农村社区建设，搞好村（居）务公开，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增强社会自治功能。

5. 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永春县桃城镇人民政府包括 1 个机关行政科室及 4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永春县桃城镇人民政府	财政核拨	34
永春县桃城镇综合便民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8
永春县桃城镇综合执法队	财政核拨	6
永春县桃城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15
永春县桃城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6

##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4 年，永春县桃城镇人民政府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的总基调，传承弘扬“晋江经验”“美岭精神”，深耕“八大工程”，抢抓县城“东拓”机遇，围绕“产城融合新区、创新智造强镇、生态文旅高地”发展目标，奋力谱写桃城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主要预期目标是：全镇规模以上工业产值达 120 亿元，增长 7%；农业总产值 3.105 亿元，增长 4%；镇财政总收入 1.89 亿元，年均增长 6.5%，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工

商税收) 1.41 亿元, 年均增长 8。围绕上述任务, 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 聚焦产业提质, 奋力实现经济发展新超越。深耕厚植特色农业。持续推进现代农业园区建设, 加速实施仑山千亩水仙茶园、花石休闲农业、卧龙中草药种植基地等重点农业项目。坚持“以农造景、以景带旅、以旅促农”, 持续推广“上砂岭花果世界”发展模式, 提高农业科技含量, 提升农产品附加值。牢守粮食安全生产底线, 确保耕地零撂荒, 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 1500 亩。推动姜莲、仑山、大坪等村接续流转土地, 新增土地流转 1800 亩, 实施耕地恢复 455 亩, 促进土地资源集约化利用。谋篇布局工业经济。坚持新老并重、质效并举, 持续推动轻纺鞋服、机械制造等产业“智改数转”, 引导支持万家美、晋昇中润加快机器换工, 鼓励香橼茶业、大方科技建设数字化车间、智能化仓库。大力推动“个转企”“小升规”, 指导象方科技、锦泓电子、联翔服饰等条件成熟企业纳入规上企业管理, 力争新增规上企业 3 家, 预计增加工业产值 3 亿元以上。围绕产业布局科研平台, 落实科技创新“四个倍增”, 深化绿色数字技改, 实施重点技改项目 3 个以上, 力争新增市级以上科研平台 3 个, 投入经费 1.8 亿元以上。提速发展商贸物流。繁荣城区周边商贸, 推动金龙城爱芯商圈、新发商贸、时代广场等企业良性发展, 持续开展“6·18”、双 11 等消费节活动, 有效释放消费潜力。全力协助做好洲际智选、维也纳国际等酒店及

温泉小区农贸市场的建设运营，满足周边群众日常生活需求。引导制造业企业产销分离，大力推动“限下转限上”，力争新增限上商贸企业5家以上，增加商贸销售额2亿元以上。

（二）聚焦创新提速，奋力推动转型升级新突破。提升招商引资质效。深化“五全”招商行动，持续推行产业链招商、以商招商、乡贤招商，落实“早午晚餐会”机制，力争新引办2家亿元以上带动力强的优质项目。积极发挥“引才顾问”“招商大使”作用，搭建侨亲交流互动平台，通过“老带新、内系外”的方式，力争全年招引侨资企业3家。持续推动美岭智慧产业园做大做强，全力招引食品饮料、香瓷醋传统优势产业、电子商务等上下游配套企业，引导企业与产业园区深化合作，力争培育3-5家头部企业。强化项目建设支撑。立足产业优势和资源禀赋，谋划一批与现有产业关联度高、互补性强、成长性好、附加值高的项目。加快推动中闽建研、香椽茶业等亿元项目建成投产达产，跟踪推动泉永机械拍卖重组。统筹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全镇共谋划县级以上项目28个，其中新开工项目18个，年度计划投资26.32亿元，同比增长55.22%。全力做好要素保障。突破土地、资金、人才等瓶颈，合理配置要素。持续推行领导干部挂钩联系服务企业制度，深化重点项目“攻坚员”机制，定期开展“政策进企业”服务，切实做到“有求必应、无事不扰”。用好财政性建设资金，加强政银企对接合作，确保项目投资有效接续。贯彻落实人才“港湾计划”、“师带徒”引凤计

划，开展招工引才专场行动，提供就业岗位 1000 个以上，梯次认定高层次人才。

（三）聚焦乡村提升，奋力促进乡村振兴新跃升。做强乡村产业。做好“土特产”文章，培育柑橘、茶叶、花卉苗木等特色农产品。引导农民充分利用闲置古宅古厝，发展乡村旅游、餐饮民宿，支持乡土能人、致富能手回乡创业，带动群众增收致富。深耕“农文旅”融合发展，支持打造姜莲艺术（康养）中心，发挥盆景产业中心辐射带动，用好产业发展服务中心、供应链服务等平台，推动农副产品“出村进城”。增强乡村“造血”功能，拓展“村居合作”“村企合作”致富平台，新增培育 1 个村财“百万强村”。打造和美乡村。巩固乡村振兴整镇推进成果，争创乡村振兴省级示范乡镇，加速实施“五好两宜”和美乡村区域试点项目，推动研学民宿群、滨水公园改造等 18 个策划项目加速落地。推进绿盈乡村创建提升，全面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培育一批中、高级版“绿盈乡村”。实施国土空间绿化 2600 亩，松林改造面积 7460 亩，森林防火道路建设 2.1 公里，提升“乡愁故里·芳香桃城”建设成效。健全村级组织议事协商机制，推广近邻学堂、近邻帮帮团，打造一批“长者食堂”“邻里议事亭”。深入推进移风易俗，打造民风淳朴、和谐有序的善治乡村。激发农村活力。发挥乡村治理人才驿站集聚效应，深化与厦门大学、华侨大学等高校产学研合作，定期举办人才项目对接交流会，鼓励参加乡村振兴“师带徒”引凤项目

大赛，吸引更多人才返乡创业。拓展“我为家乡办家事”成果，充分发掘在外乡贤资源，通过举办乡贤恳谈会、新春座谈会，吸引返乡投资兴业。深化乡村人才振兴计划，鼓励农户积极参与新型职业农民培训，推动人才下乡、能人返乡、资本兴乡。

（四）聚焦品质提级，奋力彰显城乡融合新魅力。抢抓“东拓”机遇。深入实施城建提质工程，着眼做精做美大城关定位，优化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主动融入“县城东拓”发展大局，积极推动城东产城融合示范区城市设计国际竞赛成果转化，力促城东医院、永春一中长安校区、城东体育公园、长安安置房等民生项目落地，与县工业园区联动发展，加速产城融合新区建设。深化“立体生态住宅”试点，加快建设新榜尊邸、东昇天玺高档住宅小区项目。提升城乡品味。持续提升城市公共服务水平，推动温泉小区农贸市场投入运营，争取城东综合体项目尽快落地。强化疏导结合，有序解决城区交通拥堵和停车难问题，提高城市通透性和微循环能力。加快城区“慢道”及周边绿化景观提升建设，积极推进探花山公园开工建设，合理谋划布局建设一批“口袋公园”。紧扣“城市要聚、交通要畅”，加快推进桃源北路（五期）建设，拓宽硬化吴上线 11.6 公里，逐步实施上天线、洋天线、内小线等道路的硬化，实施路灯亮化工程，改造打通一批“断头路、瓶颈路”，实现道路互联互通。优化人居环境。深化“两违”综合治理，开展道路净化行动，提升主次干道、

农贸市场等重点区域精细化管理水平。完成丰山、长安、卧龙偏远角落供水保障工程，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保障农村居民饮水安全。完成东岳济川溪水系连通及后垌水库、大坪山登山步道水美乡村项目建设。全域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完善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建设，打造“十有一员”垃圾分类示范小区。稳步推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以花石社区为试点，深化生态产品“三级市场”改革，延伸生态产业价值链。

（五）聚焦幸福提档，奋力落实惠民便民新举措。提升民生保障水平。落实稳岗援企政策，深入开展人才“港湾计划”“涌泉”行动，突出抓好高校毕业生的就业工作。实施全民参保计划，确保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98%以上、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96%以上。严格落实低保、特困、临时救助等政策，强化社会救助规范化管理，保障各类困难群体基本生活。持续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倡导健康文明生活方式。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民俗活动，延伸拓展群众的精神生活。全面发展社会事业。加快完成化龙实验小学收尾工程，推进永春侨中运动场地提级改造，整合优化桃城中心小学校园空间布局、完善教育教学设施，协助谋划永春二中体艺中心、永春侨中拓建等项目。加快推进省级文保单位修爵堂消防工程及新坂堂修缮工程，提升改造余光中文学馆消防设施，推动南星智慧体育公园建成运维。健全养老服务体系，加速推进桃溪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试点创建养老应急救援服务中心，新建一批养老服务分站、老年活动中心。筑牢

安全稳定防线。深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着力防范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深化自然灾害普查成果应用，完善应急物资储备及应急队伍建设。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全面落实平安建设各项任务，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黄赌毒等领域违法犯罪，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安全感、满意度。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推进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推进社会治理中心标准化建设，创建一批“枫桥经验”示范点。畅通“12345”民意诉求通道，加大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和化解力度，积极妥善处置各类信访问题，完善“磋商对账”机制，推动信访事项化解在基层。

## 第二部分

#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01.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1.6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64.2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40
九、其他收入	608.61	九、卫生健康支出	46.10
十、上年结转结余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21.58
		十二、农林水支出	470.2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70.88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6.2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b>收入合计</b>	<b>2210.24</b>	<b>支出合计</b>	<b>2210.24</b>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上年结 转结余
<b>合计</b>		<b>2210.24</b>	<b>1601.63</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608.61</b>	<b>0.00</b>
210101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51.93	551.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42.28	142.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613.61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08.61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0.80	0.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4.20	64.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40	69.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82	17.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4	2.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64	13.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95.59	95.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5.99	25.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264.67	264.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05.54	205.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70.88	70.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25	56.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b>合计</b>		<b>2210.24</b>	<b>1285.10</b>	<b>925.14</b>	<b>0.00</b>	<b>0.00</b>	<b>0.00</b>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51.93	551.93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42.28	142.28	0.00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613.61	0.00	613.61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0.80	0.00	0.8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4.20	0.00	64.2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40	69.40	0.0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82	17.82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4	2.64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64	13.64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95.59	95.59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5.99	0.00	25.99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264.67	264.67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05.54	0.00	205.54	0.00	0.00	0.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70.88	70.8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25	56.25	0.00	0.00	0.00	0.00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01.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3.0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64.2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4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6.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21.58
		十二、农林水支出	470.2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70.88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6.2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b>收入合计</b>	<b>1601.63</b>	<b>支出合计</b>	<b>1601.63</b>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b>合计</b>		<b>1601.63</b>	<b>1285.10</b>	<b>316.53</b>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3.00	0.00	3.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51.93	551.93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42.28	142.28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5.00	0.00	5.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0.80	0.00	0.8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4.20	0.00	64.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40	69.4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2.00	0.00	12.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82	17.82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4	2.64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64	13.64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95.59	95.59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5.99	0.00	25.99
2130104	事业运行	264.67	264.67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05.54	0.00	205.54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70.88	70.8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25	56.25	0.00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601.6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64.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3.8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3.3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285.10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1126.51</b>
30101	基本工资	258.14
30102	津贴补贴	238.03
30103	奖金	257.57
30107	绩效工资	31.6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2.2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3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2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57
30113	住房公积金	91.2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5.48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75.43</b>
30201	办公费	60.6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50
30228	工会经费	8.88
30229	福利费	1.89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83.16</b>
30302	退休费	66.60
30305	生活补助	16.56

##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4.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1.50
2、公务接待费	2.5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 第三部分

#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年，永春县桃城镇人民政府部门收入预算为2,210.24万元，比上年增加531.41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和美乡村建设项目。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601.6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608.61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210.24万元，比上年增加531.41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和美乡村建设项目。其中：基本支出1,285.10万元、项目支出925.14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601.63万元，比上年减少28.20万元，降低1.73%，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及村务、党建专职工作者辞职。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培训、三公经费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人大、综

治、社会事务服务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10199-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3.00 万元。主要用于乡镇人大专职工作者补贴支出。

（二）2010301-行政运行 551.93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行政人员工资福利、政府办公经费等支出。

（三）2010350-事业运行 142.28 万元。主要用于便民服务中心人员工资福利和公用经费支出。

（四）2010699-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5.00 万元。主要用于乡镇财政所业务费支出。

（五）2012999-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0.80 万元。主要用于花石青少年社会教育活动中心运转支出。

（六）2049999-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4.20 万元。主要用于综治专职网格员补贴支出。

（七）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40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养老保险费用支出。

（八）2100717-计划生育服务 12.00 万元。主要用于流管站工资人员补贴支出。

（九）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7.82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保保险费用支出。

（十）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2.64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人员医疗保险费用支出。

（十一）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13.64 万元。主要用于

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十二) 2120104-城管执法 95.59 万元。主要用于综合执法队人员工资福利和公用经费支出。

(十三) 212050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5.99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

(十四) 2130104-事业运行 264.67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事务中心人员工资福利和公用经费支出。

(十五) 2130705-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05.54 万元。主要用于在乡老党员、离任村干部、村级农民技术员、村干部报酬、村务工作者补贴及村级运转经费支出。

(十六) 2150899-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70.88 万元。主要用于经济发展服务中心人员工资福利和公用经费支出支出。

(十七) 2210201-住房公积金 56.25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及事业人员住房公积金费用支出。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285.10 万元，其

中：

（一）人员经费 1,209.6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75.4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1.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因公出国标准。

### **（二）公务接待费**

2024年预算安排2.5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严格控制接待支出。

###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年预算安排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永春县桃城镇人民政府共设置5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192.85万元。

###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在职村干部报酬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50.12		
	财政拨款：	150.12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通过保障村两委工资发放，稳定和激励了村干部队伍建设，保证了村级班子的稳定和作用的发挥，提高了村级工作水平。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金额	150.12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报酬发放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在职村干部人数	157 人
		质量指标	应发尽发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组织治理效能	有提升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 在乡老党员补贴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0.51		
	财政拨款：	10.51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通过发放生活补贴，有效保障了基层老党员的基本生活，促进了社会的和谐稳定。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金额	10.51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在乡老党员人数	160 人
		质量指标	应发尽发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有提升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 村级农民技术员补贴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6.42		
	财政拨款：	6.42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通过保障农民技术员的工资发放，提高其工作积极性，促进农业新品种、新技术、新成果的推广，为乡村振兴的发展夯实基础。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金额	6.42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农民技术员人数	45 人
		质量指标	应发尽发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农业技术推广	有所推广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 离任村主干补贴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4.00		
	财政拨款：	24.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通过保障离任村主干的生活补贴，稳定和激励了村组织建设，保证了村级班子的稳定和作用的发挥，提高了村级工作水平。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金额	21.6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离任村主干人数	81 人
		质量指标	应发尽发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治理效能	有提升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 村务专职工作者补贴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80		
	财政拨款：	1.8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通过保障人员工资发放，提高村务工作者的积极性，保障村务工作的有效开展。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金额	1.8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村务工作者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应发尽发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村务治理水平	有提升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永春县桃城镇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5.43万元，比上年减少0.95万元，降低1.24%。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永春县桃城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预算总额585.6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5.6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55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永春县桃城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4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4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